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0年11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,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.5亿元(含1.5亿元),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(含3亿元),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.71元/股(含22.71元/股),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临2020-086)。

根据相关规定,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,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2021年4月,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,214,435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0.4238%,成交的最高价为14.90元/股、最低价为14.16元/股,支付的金额为17,793,387.15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截至2021年4月30日,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共计9,910,74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.4587%,成交的最高价为15.10元/股、最低价为14.00元/股,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45,877,064.62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本次回购符合公司的回购方案。

后续,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,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以上事项,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5月6日